附件4

**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2024年残疾人代步车享受低保车主交通补贴经费（榕财社指【2024】26号））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概况**

根据《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下达2024年残疾人代步车保险费及享受低保车主交通补贴经费的通知》（榕财社指﹝2024﹞26号）的资金安排，根据2023年享受低保月份情况为代步车车主每人每月补贴100元

**（二）主要成效**

为残疾人代步车主提供交通补贴，是为残疾人的交通出行提供经济保障，减轻残疾人的经济负担。

二、绩效分析

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，等级为优，设置绩效目标6个，实际完成6个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(二) 成本指标**

**1、经济成本指标**

1)项目补助经费(万元)，目标值1.77，完成值1.77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2、社会成本指标**

**3、生态环境成本指标**

**(一) 产出指标**

**1、数量指标**

1)残疾人代步车主交通补贴补助受益残疾人人数(人)，目标值10，完成值15，分值20，得分20。

**2、质量指标**

1)补助资金发放合规性(%)，目标值1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3、时效指标**

1)项目及时完成率(%)，目标值1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**(三) 效益指标**

**1、经济效益指标**

**2、社会效益指标**

1)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(元/人/月)，目标值100，完成值100，分值30，得分30。

**3、生态效益指标**

**(四) 满意度指标**

**1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**

1)残疾人及子女对资助满意度(%)，目标值95，完成值100，分值10，得分10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**（一）主要问题**

**（二）改进措施**